

八月十一日

读经：诗 41；伯 18-19

18-19 章是书亚人比勒达跟约伯的第二轮对话：

18:1-4 比勒达开篇也是表达对约伯的不满：你何时才停止说话？你需要有理智地思考，我们才能够对话。为何以我们为愚拙？明明是你自己的罪将自己撕碎，难道大地为你见弃，磐石挪开原处吗？

18:5-21 跟以利法一样，比勒达又数算了一遍恶人遭惩治的道理：恶人要陷在黑暗中、要自食其果、自投网罗、力量衰微、疾病缠身、失去财富、枝本枯干、无人纪念、逐出社群 - 此乃不认识 神之人的地步。

19:1-6 约伯呼喊说，你们这样足足地羞辱我，还不够吗？你们因为我所遭遇的这一切祸患就指责我是恶人吗？要知道是神在倾覆我！

19:7-20 约伯继续描述他所遭遇的，不但是外面所受财产损失、儿女失丧、重病缠身等患难，更是失去了一切的尊荣，降卑到被亲朋生疏、仆人不理、妻子厌恶、同胞憎嫌、孩童藐视的地步。

19:21-27 约伯发出哀求：“我朋友啊，可怜我，可怜我！”你们看不到是神在逼迫我吗？你们觉得我所受的还不够，还要落井下石，加增我的苦痛吗？在人面前完全无法得到同情和帮助的约伯，继而转向神：“我知道我的救赎主活着，末了必站立在地上。我这皮肉灭绝之后，我必在肉体之外得见神。我自己要见他，亲眼要看他，并不像外人。”

这实在是伟大的信心宣言，约伯朋友们口中的神，是高高在上，与人没有交集，简单到只是“赏善罚恶”，可以用一套悔改认错礼仪来换取祂祝福的那一位。但是约伯所寻求、相信的是一位活着的救赎主，是能使死人复活、得以面见祂的那位。实在让我想起希伯来书说的：“人非有信，就不能得神的喜悦；因为到神面前来的人，必须信有神，且信他赏赐那寻求他的人。”

19:28-29 约伯最后警戒他的朋友们，不要因为认定是他犯罪而导致一切祸患的临到，就任意说话，要知道神是那位审判者，祂要按着人的行为报应他的。